

科达股份(600986)/营销传播
战略聚焦打造全行业全能力数字营销龙头
评级：买入(维持)

市场价格：13.73

目标价格：18.4

分析师：康雅雯

执业证书编号：S0740515080001

电话：021-20315097

Email: kangyw@r.qlzq.com.cn

分析师：宋易潞

执业证书编号：S0740517010003

Email: songyl@r.qlzq.com.cn

基本状况

总股本(百万股)	963
流通股本(百万股)	452
市价(元)	13.73
市值(百万元)	13,219
流通市值(百万元)	6,211

股价与行业-市场走势对比

相关报告

- 1 增持达计划下限 70%，彰显信心及管理层执行力
- 2 科达股份：回购+增持彰显信心，股权激励划定业绩底线
- 3 数字营销并表促大幅增长，整合协同初见成效

公司盈利预测及估值

指标	2015A	2016A	2017E	2018E	2019E
营业收入(百万元)	2,416.96	7,025.43	10,576.00	15,474.40	19,514.38
增长率 yoy%	116.68%	190.67%	50.54%	46.32%	26.11%
净利润	117.15	415.76	514.56	617.94	729.52
增长率 yoy%	118.79%	254.90%	23.76%	20.09%	18.06%
每股收益(元)	0.13	0.48	0.54	0.64	0.76
每股现金流量	0.55	0.81	3.19	1.71	1.67
净资产收益率	3.06%	9.85%	8.74%	9.50%	10.08%
P/E	155.76	31.85	25.60	21.32	18.06
PEG	1.31	0.12	1.08	1.06	1.00
P/B	4.76	3.14	2.24	2.02	1.82

备注：

投资要点

- **事件：**公司公告唐颖先生不再担任总经理，公司总经理由公司现董事、联席总经理褚明理先生担任。并披露《科达股份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7-2020）》。
- **点评：**
- **战略调整，打造现阶段全行业、中长期全能力数字营销龙头。**公司重新确立数字营销为主要方向，降低汽车交易业务比重，现阶段以移动数字营销的优势快速抢占中国数字营销全行业的市场，中长期紧抓国际趋势，搭建营销数据与技术能力，形成竞争壁垒。**我们认为**公司战略确立后将聚焦中心、加速推进，短期内通过头部媒体资源绑定和行业的延伸，实现 KA 客户收入扩张和市占率提升；中长期构筑数据和技术优势，符合当前全球营销巨头深耕数据的趋势，有利于公司提升话语权和利润率，并实现商业模式升级。
 - **现阶段**通过内生与协同，打造 KA 客户全案营销、交叉销售、集中采购等能力；与头部媒体资源对接，提升全行业营销服务能力。深化互联网客户服务内容与能力、拓展汽车与快消客户的服务规模，为各个行业的头部客户提供全面、多样的移动营销服务。
 - **中长期**形成数据层+应用层的营销产品，构建营销云和商务能力+数据能力+技术能力+服务能力的全能力营销集团，最终打造以营销数据和技术为竞争壁垒的综合解决方案/业务平台创新者。
- **人才储备充分，股权激励绑定。**公司去年 12 月新组建高管团队，任用收购子公司核心高管，全力发展数字营销。近期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覆盖公司及子公司中高层共 97 人，激励力度大（占总股本近 7%，授予价 8.41 元/股），对公司整体和子公司分别设定目标，一方面在部分子公司业绩承诺到期后锁定未来增长，另一方面也绑定子公司中高层，储备人才利好长期发展。
- **投资建议：**我们预计公司 2017/2018 年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5.15/6.18 亿元，EPS 分别为 0.54/0.64 元（增发摊薄后）。考虑公司整合协同效应、数据及技术发展潜力，维持 18.4 元目标价，买入评级。
- **风险提示：**商誉减值风险，行业竞争风险。

投资评级说明：

	评级	说明
股票评级	买入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5%以上
	增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5%~15%之间
	持有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5%之间
	减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 10%以上
行业评级	增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以上
	中性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10%之间
	减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 10%以上
备注：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 6~12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相对市场表现。其中 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摩根士丹利中国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指数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另有说明的除外）。		

重要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或实地调研资料，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力求独立、客观和公正，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但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且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预测均反映报告初次公开发布时的判断，可能会随时调整。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信息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不构成任何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的最终操作建议，本公司不就报告中的内容对最终操作建议做出任何担保。本报告中所指的投资及服务可能不适合个别客户，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投资者应注意，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并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或个人可能在本报告公开发布之前已经使用或了解其中的信息。

本报告版权归“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未经事先本公司书面授权，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如引用、刊发，需注明出处为“中泰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删节或修改。